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0-042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39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对所提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与核查，现就问询函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情况

（一）经营状况。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112.46亿元，同比下降6.26%。公司近三年归母扣非净利润持续为负，分别为-686.86万元、-5.04亿元、-6.67亿元，且亏损逐年扩大。请公司结合各业务板块所属行业状况、经营及财务状况、说明扣非净利润连续为负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主营业务业绩是否存在持续下滑风险，是否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近三年分板块营业收入及盈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细分行业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营业收入	毛利额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毛利额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毛利额	毛利率(%)
轨道交通	255,364	82,151	32.17	259,310	74,811	28.85	239,812	70,936	29.58
风力发电	232,521	25,019	10.76	228,637	18,977	8.3	202,061	19,256	9.53
汽车	609,473	71,308	11.7	648,741	76,941	11.86	631,718	94,631	14.98

轨道交通板块：公司在轨道交通板块的金属-橡胶复合制品拥有较高技术含量和成本优势，随着国家高铁、动车、城轨投资建设的稳步推进以及多年来公司对海外轨道交通市场的持续开拓，2017、2018年公司在轨道交通板块的营业收入及盈利能力基本稳定，2019年因公司轨道交通海外业务销售增长，产品销售结构变化，轨道交通业务整体毛利率增长约3个百分点，经营利润较2018年有较大幅度增长。

公司同时与世界六大先进机车车辆制造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并实现批量供货，公司在轨道交通市场业务细分为铁路市场、海外市场、线路市场、城轨市场等。在铁路市场，得益于国家铁路投资建设，公司动车组业务、机车业务的收入和盈利能力均保持稳定发展；检修业务覆盖动车、机车、货车等领域，有较大的提升空间。海外市场受中美贸易争端、“新冠肺炎”的影响，2020年新增订单减少，对公司的整体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负面影响。线路市场因国内铁路新建线路放缓，相关业务整体回落明显。在城轨市场，国内各大城市城轨项目的持续增加，整体市场容量较大，城轨业务将成为公司业务新的增长点。公司在轨道交通领域的营业收入及盈利能力可保持相对稳健。

风电板块：公司为国内出货量连续三年排名第二的风电叶片制造商，产能布局均衡，是国内少数几家具备独立自主的风电叶片设计开发能力的公司。公司风电板块业绩随风电行业政策变动影响较大。2017年，受行业需求波动的影响，公司风电市场收入出现下滑，较上年同期下降25%，受风电叶片销售价格下降和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的冲击，风电市场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2.5个百分点。2018年，随着风电市场的逐步回暖，行业需求上涨，公司风电叶片当年实现收入22.8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因公司风电产业进行产能布局调整、风电叶片行业销售价格下降，公司风电市场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12个百分点。2019年，得益于风电市场行业政策带来的抢装潮机遇，公司进一步扩大了国内陆上风电叶片生产产能，并首次实现风电叶片出口，公司风电业务在国际和国内市场均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当年实现收入23.25亿元，毛利率较上年增长2.46个百分点，但因风电叶片客户沈阳华创及其子公司信用违约，应收款项出现重大减值风险，公司2019年末对其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2.41亿元，对当年公司归母扣非净利润产生较大的负面影响。

受节点并网政策的影响，风电的抢装行情从2019年开始启动，持续至2020年，预计2020年开始进入平价时代，装机量将有所滑落，之后补装政策影响基本消失，风电开发更多是市场自主行为，国内风电市场将进入平稳发展阶段。2019年及2020年风电叶片供不应求，公司订单饱满，预计2020年公司风电叶片销售收入将创历史新高。考虑到平价时代国内陆上市场可能有所收缩，公司积极布局增量市场，推动“双海（海上+海外）战略”落地，以平抑未来国内陆上市场需求下降的影响，提升市场份额，保持公司风电市场的平稳发展。

汽车板块：公司在汽车板块业务主要由全资子公司德国BOGE运营。2017年，公司汽车板块收入稳健增长，当年实现收入63.1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3%，德国BOGE净利润突破1,000万欧元。因当年欧元汇率大幅波动影响，公司2.03亿欧元并购贷款当期产生1.01亿元汇兑损失。2018年，由于包括中国在内的全球乘用车市场表现疲软，乘用车生产和销售数据下滑，德国BOGE经营业绩开始出现下滑，毛利率较上年下降约3个百分点，出现经营亏损，公司预计外部环境对其经营的负面影响仍将继续，当年计提商誉减值6,785万欧元，2018年德国BOGE净利润为-6,856万欧元。2019年，随着全球汽车行业持续下行，中国、美国、欧洲全球三大汽车市场销售遇冷，受此影响德国BOGE经营业绩持续下滑，出现经营亏损，当年计提商誉减值2,288万欧元及无形资产-客户关系减值1,548万欧元，2019年德国BOGE净利润为-5,929万欧元。

基于LMC行业权威机构预测，新冠疫情影响叠加汽车行业下行压力，预计在2023年以前汽车行业将处于周期性低谷。HIS Markit公司下调了对全球乘用车销售预测，预计2020年全球乘用车销售量为6,960万辆，同比下降约22%。2020年，受此影响，各大汽车主机厂陆续取消或推迟订单，BOGE中国工厂开工不足，部分海外工厂暂停生产，目前海外工厂产能已恢复至30%-40%，2020年一季度德国BOGE净利润为-1,106万欧元，全年存在继续亏损的风险，将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产生较大负面影响。

综上所述，近三年公司轨道交通板块业务保持相对稳健，受行业政策影响近三年风电板块业务趋势向好，受汽车行业整体下行影响，近两年汽车板块业绩下滑。2017年公司归母和非净利润连续为负主要受汇兑损失的影响；2018年、2019年公司归母扣非净利润连续为负主要受汽车板块业绩下滑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影响。2020年，公司轨道交通板块业务继续保持相对稳健；风电板块业务将有较大幅度增长；汽车板块业务受汽车行业整体下行、中美贸易争端、新冠疫情等负面因素的影响经营业绩存在持续下滑风险，公司将持续推进德国BOGE盈利改善计划，以降低对汽车板块下滑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不利影响。

会计师说明：

我们已阅读公司上述说明，基于我们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所执行的审计程序，没有发现公司的上述说明与我们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

（二）资金使用。根据年报与前期信息披露，公司货币资金及银行理财期末余额超25亿元，但未披露受限情况。长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较上年减少，合计20.10亿元。但财务费用同比增加100.95%至1.36亿元，为本年公司归母净利润的约25倍。请公司：

1、补充披露货币资金受限情况及主要存放地点，说明账面存在大额货币资金同时借入大量有息负债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及其他被挪用、占用或限制权利的情形；

回复：

（1）货币资金受限情况及主要存放地点

2019年末公司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余额为554,798.72元，披露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会计报表附注（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资金受限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	存放银行	金额	受限原因
株洲时代华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株洲市农行开发区支行	262,779.2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襄阳中铁宏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襄阳市建行樊东营业部	292,019.50	保函保证金
合计		554,798.72	

2019年末公司货币资金总额为2,258,085,188.73元，其中库存现金104,753.58元，银行存款2,257,425,636.43元，其他货币资金554,798.72元（明细如上表所示）。银行存款2,257,425,636.43元存放在各商业银行和中车财务公司，其中存放商业银行2,027,048,796.71元，存放中车财务公司230,376,839.72元。

（2）说明账面存在大额货币资金同时借入大量有息负债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9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及银行理财余额为25.58亿元，其中货币资金余额为22.58亿元，银行理财余额为3亿元；有息负债余额为29.72亿元，其中流动负债为18.57亿元，非流动负债为11.15亿元。

公司2019年12月31日存在大额货币资金的主要原因如下：

第一，公司2019年12月经营活动收到的现金为18.20亿元，占全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13.60%，主要是因为受行业情况的影响，公司国内轨道交通和风电板块年末现金回款较为集中。公司轨道交通板块的客户主要为各大主机厂、铁路统招或路局等单位，由于铁路行业特点，项目或工程资金拨付等集中在年末，因此轨道交通板块历年在12月的回款远高于其它月份，2019年12月当月现金回款45亿元；因风电行业的季节性特征，下半年是公司风电叶片的发货高峰期，约占全年总发货量的2/3，其中12月为全年发货量最高点，加之2019年因风电抢装潮导致风电叶片供不应求，客户回款质量显著优于往年，12月当月现金回款超7亿元。

第二，公司2019年出售株洲时代华鑫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华鑫”）65%股权，于2019年12月24日至31日收到全额股权转让款以及时代华鑫购买公司聚酰亚胺薄膜产业资产欠款共计现金7.77亿元。

基于以上两个原因，公司在2019年12月末集中收到大量现金，资金余额出现时点性高，但因公司有息负债均未到期，导致在该时点公司账面同时存在大额货币资金和大额有息负债。

为提升阶段性闲置资金收益，公司办理了短期银行理财3亿元。

为降低有息负债规模，经与金融机构协商，公司已在2019年12月提前归还短期借款4.48亿元。2020年一季度，公司陆续归还短期流动负债6.78亿元。

（3）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及其他被挪用、占用或限制权利的情形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不存在货币资金被挪用、占用或限制权利的情形。

2、结合月度平均借款余额、利息情况等，说明借款余额下降但财务费用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有息负债余额为29.72亿元，较2018年有息负债余额30.05亿元同比下降0.33亿元，降幅约为1%。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75,682.11	123,277.84
其他流动负债-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08,987.93	112,216.39
其他应付款-株洲所	60,000.00	62,500.00
长期应付款-中车股份	2,500.00	2,500.00
有息负债合计	297,170.04	300,494.23

2019年年中的有息负债规模高于2019年末，2019年有息负债分月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期间	有息负债月末余额
2019-01	314,741.31
2019-02	313,383.82
2019-03	355,966.57
2019-04	348,936.56
2019-05	365,531.94
2019-06	377,500.78
2019-07	375,129.38
2019-08	366,759.89
2019-09	363,841.90
2019-10	372,832.92
2019-11	344,963.04
2019-12	297,170.04

注:有息负债包括银行借款和关联方借款金额,不含租赁负债。

公司2019年度财务费用总额为13,561.56 万元,同比增加6,812.9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发生额	2018年发生额	变动
利息支出	14,228.44	10,893.13	3,335.31
减:利息收入	-3,161.58	-3,393.07	-231.49
汇兑损益	-547.71	-2,596.18	2,048.47
金融机构手续费及其他	3,042.41	1,844.76	1,197.65
合计	13,561.56	6,748.63	6,812.93

财务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下:

①利息支出同比增加3,335.31万元,主要原因为:

首次适用新租赁准则的影响:2019年1月1日起公司首次适用新租赁准则，公司对所有的租赁合同根据新租赁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根据准则规定“除低价值和短期租赁外,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期开始日后,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增量借款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利息支出-未确认融资费用”,2019年确认租赁利息支出1,981.71万元,2018年无需进行追溯调整,金额为0。

债务结构变动的影响:为规避汇率波动风险,公司欧元并购贷款全部到期后置换为人民币贷款,人民币贷款利率较欧元贷款利率增加约2个百分点,导致2019年利息支出同比增加约840万。

债务规模及利率变动的影响:受2019年公司风电叶片产能扩张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资金需求增加,2019年月度平均有息负债余额较2018年增加6.36亿元,债务规模和人民币借款利率的变动,导致公司利息支出增加约 514万元 。

②汇兑损益同比增加2,048.47万元,公司2018年提前归还8000万欧元并购贷款当年锁定汇兑收益2,500余万元。

③金融机构手续费及现金折扣等其他项目同比增加1,197.65万元,主要是2018年公司采购及销售业务产生的现金折扣合计减少当年财务费用1,091万元。

会计师说明:

在2019年度审计过程中,我们对银行存款及有息负债执行了包括但不限于下述的审计程序:获取了境内重要组成部分的开立账户清单及企业信用报告进行核对检查,并对其中银行存款和有息负债执行了函证程序或关联方对账程序。

此外我们还阅读了公司的上述说明,核对说明中与2019年年报数据相关的财务数据,并和公司管理层进行了讨论,同时基于上述我们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所执行的审计程序,没有发现公司的上述说明与我们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信息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

（三）融资。信息披露显示,公司近三年申请银行授信金额均超160亿元。请公司:

1、补充披露近三年主要融资渠道的具体情况,包括对象及关联关系、金额、成本、投向等;

回复:

近三年来,公司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的借款余额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	2018年12月31	2017年12月31	融资对象	资金成本区间(%)
短期借款	75,682.11	123,277.84	83,128.10		
-银行(人民币)	47,706.46	117,000.00	77,500.00	银行金融机构	3.69-4.44
-银行(欧元)	17,975.65	6,277.84	3,328.10	银行金融机构	0.7-1.42
-非银行金融机构			2,300.00	非银行金融机构	4.35
-中车财务公司	10,000.00			关联方	3.915
其他流动负债(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			银行金融机构及机构投资者	3.5
其他应付款-株洲所	60,000.00	62,500.00		关联方	3.915-4.35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08,987.93	112,216.39	173,991.29		
-银行(欧元)	13,384.98	112,216.39	173,991.29	银行金融机构	0.8-1.35
-银行(人民币)	95,602.95			银行金融机构	3.1-3.3
长期应付款-中车股份	2,500.00	2,500.00	2,500.00	关联方	1.08
有息负债余额合计	297,170.04	300,494.23	259,619.39		

公司近年来融资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以及德国BOGE并购款、风电叶片新基地扩能建设、德国BOGE低成本地区基地建设、芳纶产业化项目建设。

2、结合经营及业务模式、银行授信额度及使用情况、资产负债率、投融资需求等,说明公司融资额持续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公司近三年银行授信额度及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可使用授信额度	已使用授信额度	未使用授信额度
2017年末	142亿元	48.28亿元	97.72亿元
2018年末	132亿元	43.24亿元	88.96亿元
2019年末	144亿元	51.65亿元	92.35亿元

2019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69.7 %,公司有息负债额29.72亿元。融资额较高主要是因为:

（1）2014年公司为并购德国BOGE借入期限五年的欧元并购贷款2.03亿欧元(该项贷款分别于2018年、2019置换为人民币贷款约15.56亿元,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有息负债的52.35%)。

（2）随着公司风电产业收入逐年增加,对营运资金需求加大,同时为抓住风电抢装潮机遇,叶片产能加速扩张,近两年新增生产线20条,风电叶片产能增加1200套,总产能接近3000套。

（3）并购德国BOGE后,为提升其经营业绩,德国BOGE推行低成本基地战略,近年相继完成斯洛伐克工厂二期建设、斯洛伐克工厂三期建设、墨西哥工厂、无锡工厂的建设,上述低成本基地已陆续建成投产。

（4）近年来公司持续推进新材料板块产业化项目,已投资建成了高性能芳纶材料及制品产业化项目。

上述公司产业布局及相关主营业务发展均需要持续、大量的资金投入,公司银行授信充足、融资渠道畅通、融资条件优惠,公司主要通过债务融资方式筹集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因此近年来公司融资额持续较大。

会计师说明:

我们已阅读公司上述说明,基于我们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所执行的审计程序,没有发现公司的上述说明与我们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

（四）应收款项减值。根据年报与前期问询函回复,公司本年对24070.23万元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主要原因系2019下半年陆续获知涉诉对方沈阳华创及其子公司可供强制执行财产价值偏低或变现困难。公司于2018年9月即因与其合同及票据纠纷提起诉讼,当年计提信用减值准备3107.28万元。请公司结合相关对象的信用情况、历史账款回收情况、偿债能力、减值测试情况等,进一步说明上述减值是否存在前期减值计提不充分不审慎的情形,董监高是否勤勉尽职。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自2007年以来,公司与沈阳华创及其子公司有着长期的业务合作关系,签订了一系列风电叶片及弹性支撑产品销售合同,并依约交付货物、收取货款,一直以来,沈阳华创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信用情况良好,能依约按期回款。回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年初应收账款余额	1,920	13,653	19,379
本年新增应收账款	60,517	24,884	5,035
本年度回款金额	48,784	19,158	493

2018年中,沈阳华创及其子公司开始出现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拒绝兑付、部分货款到期未支付的情形,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同年公司就与沈阳华创及其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和票据纠纷相继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止2018年10月,公司收到法院下达的共计八个案件的《受理案件通知书》。公司同步向相关法院提起了财产保全申请,申请法院对沈阳华创及其子公司名下的多个银行账户进行了冻结,查封了其数块土地及房产以及对其多个客户的应收账款进行了财产保全,并计划对沈阳华创及其子公司的债务人提起代为权诉讼。

2018年底上述8个案件涉及的财产保全清况:

1、保全青岛华创在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应收账款。2、查封宁夏华创名下证号为00009982号和海国用(2012)第60003号土地及宁夏华创厂房内设备。3、冻结沈阳华创在中国建设银行杭州秋涛路支行营业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北顺城支行、渤海银行杭州分行营业、浦发银行沈阳泰山支行等银行账户;查封沈阳华创名下四宗土地（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十二号路3-1、3-2、3-3、3-4号土地）;保全沈阳华创对大连陕县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大唐平阴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唐山东烟台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大唐定边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大唐普格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华电山东物资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4、查封通辽华创名下房产（地号:2201-6;房屋产权证号:03627,03628）及土地证号为（2010）0413的土地使用权;冻结通辽华创在中国农业银行开鲁县支行账户。

2018年底,基于当时相关诉讼案件处于初步阶段,公司估计八个诉讼案件胜诉可能性较大,且公司已通过法院进行了财产保全,初步判断申请保全的财产价值可较大程度的减少公司应收款项无法收回的损失,公司也未获知案件进展的其他不利情况或证据。2018年12月31日,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测算,确认对沈阳华创及其子公司的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3,107.28万元。

公司上述资产减值在前期不存在计提不充分、不审慎的情形。

沈阳华创及其子公司合同及票据纠纷案件进入诉讼程序后,公司管理层持续关注案件进展情况,会同外部律师多次开会研究案情,并根据外部情况变化实时调整诉讼及回款策略,在8个基础案件的基础上,先后提起了代位权诉讼和债权人撤销权诉讼,积极采取多种措施维护公司合法权益。2019年,公司通过多种方式累计收回款项约6,440万元。为提高公司风险应对能力,公司成立了风险管控委员会,针对重大投资事项、重大诉讼案件以及供应链等影响公司经营管理的重大风险事项建立专项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风险管控体系,及时防范并化解公司重大经营风险。

公司董监高勤勉尽职,履行了相应的职责。

会计师说明:

我们在2018年和2019年度的审计过程中,通过与公司内部律师及外部律师的访谈以及同管理层的讨论,我们了解了华创诉讼相关财产保全及相关资产可执行情况。

结合上述了解的情况并阅读公司上述说明，同时基于我们对公司2018年和2019年度财务报表所执行的审计程序,没有发现公司的上述说明及应收账款减值的会计处理与我们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

（五）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年报显示,公司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2.36亿元,同比下降6.26%。期末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合计43.76亿元,同比下降16.76%,大于营收下降幅度,并对3.52亿元应收银行承兑汇票进行终止确认。请公司:

1、补充披露各业务板块前五大销售客户名称、金额、占比及结算方式:

回复:

公司2019年汽车市场全年实现收入60.95亿元,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人民币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金额	占汽车市场收入比(%)	结算方式
VW	156,974.12	25.76	现金
Daimler	85,460.24	14.02	现金
Audi	68,791.95	11.29	现金
BMW	40,483.87	6.64	现金
ZF	28,022.17	4.60	现金
小计	379,732.36	62.31	

公司2019年轨道市场全年实现收入25.54亿元,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人民币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金额	占轨道市场收入比(%)	结算方式
中铁隆昌铁路器材有限公司	24,839.39	9.73	现金、票据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3,908.06	9.36	现金、票据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10,663.89	4.18	现金、票据
GE Transportation	7,550.82	2.96	现金
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7,424.66	2.91	现金、票据
小计	74,386.82	29.13	

公司2019年风电市场全年实现收入23.25亿元,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人民币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金额	占风电市场收入比(%)	结算方式
江阴远景投资有限公司	76,177.04	32.76	现金、票据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34,922.98	15.02	现金、票据
NordexEnergySpain	34,575.13	14.87	现金
湘电风能有限公司	29,479.76	12.68	现金、票据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25,363.97	10.91	现金、票据
小计	200,518.88	86.24	现金、票据

2、结合不同业务板块行业及公司经营情况、信用政策、客户结构、收入确认等,说明本期应收款项变化幅度与营收偏离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公司2019年合并实现收入112.46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50亿元,下降6.26%;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合计期末余额为43.77亿元,较期初减少8.80亿元,下降16.73%。

公司主要市场板块应收款项余额与收入变动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人民币

市场	项目	2019年余额/发生额	2018年余额/发生额	增减变动	变动比例
汽车市场	收入合计	609,473.34	648,740.88	-39,267.54	-6.05%
	应收款项合计	101,204.29	121,649.74	-20,445.44	-16.81%
轨道市场	收入合计	255,364.24	259,310.06	-3,945.82	-1.52%
	应收款项合计	130,323.34	116,249.59	14,073.76	12.11%
风电市场	收入合计	232,521.28	228,636.77	3,884.51	1.70%
	应收款项合计	194,716.82	266,534.30	-71,817.49	-26.94%

2019年度,公司的信用政策、客户结构较2018年相比未发生较大变化。汽车市场应收款项降幅偏离营业收入,主要是2019年公司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加强,2019年德国BOGE客户ZF、Gestamp、Benteler等回款较2018年有较大幅度增加;轨道交通市场应收款项增幅偏离营业收入,主要受铁路行业整体资金状况偏紧的影响,客户更多以票据回款,回款结构变化,票据回款占比增加、票据付款期限延长;风电市场应收款项降幅偏离营业收入,主要受风电行业抢装潮影响,2019年风电叶片供不应求,客户回款质量显著优于往年,全年现金回款较上年同比增长5.6亿元。

3、结合报告期内应收票据贴现或背书的具体情况、追索权条款等,说明对相关票据终止确认的合理性。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在判断应收票据所有权上主要风险和报酬是否转移时,公司认为应收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是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

2019年12月31日,公司终止确认的已贴现或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3.52亿元,包括将应收票据背书给供货商以支付货款2.27亿元,将应收票据向银行贴现1.25亿元。这些终止确认的票据均为国有控股上市银行或上市股份制银行的银行承兑票据。若承兑人到期无法兑付该等票据,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应就该等应收票据承担连带责任,但是公司认为这些承兑人信誉良好,到期日发生承兑人不能兑付或延期兑付的风险极低,该等银行承兑汇票在贴现或背书时,其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供货商或贴现银行,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因此予以终止确认该等背书或贴现应收票据。

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金额为人民币0.78亿元,承兑人均为非上市银行或商业承兑汇票,公司认为非上市银行及商业汇票的承兑人相对信用风险较高,背书时保留了与该等背书应收票据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本公司未终止确认该等票据。

会计师说明:

我们已阅读公司上述说明,基于我们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所执行的审计程序,没有发现公司的上述说明与我们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

二、关联交易

（六）日常关联交易。年报显示,公司19年向关联方采购发生1.32亿元,销售发生11.85亿元,与公司同日临时公告中披露数据不一致。请公司:

1、补充披露2019年与各关联方交易发生额、预计额及差异原因;

回复:

单位: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9年度预计金额	2019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株洲时代工程塑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8,000,000.00	107,526,120.34	采购超过预期
	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	6,655,655.65	
	无锡中车时代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300,000.00	512,872.21	
	中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	1,000,000.00	389,461.63	
	株洲九方铸造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309,353.38	
	株洲中车物流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09,187.84	
	江苏朗锐茂达铸造有限公司	800,000.00	92,794.32	
	青岛阿尔斯通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0.00	71,011.94	
	北京中车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72.18	
	中车贵阳车辆有限公司	0.00	8,188.91	
	株洲中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5,820.68	
	湖南中车弘辉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	0.00	
	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	0.00	
	小计	127,200,000.00	115,690,539.08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天津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15,000,000.00	8,862,997.17	
	小计	15,000,000.00	8,862,997.1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359,674,308.53	销售未达预期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39,080,557.50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06,638,928.80	
	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80,000,000.00	74,246,601.35	
	株洲时代工程塑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71,292,531.99	销售超过预期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66,829,700.49	销售未达预期
	青岛四方庞巴迪铁路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907,239.50	
	中车唐山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9,911,792.00	
	湖南中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1,435,213.00	
	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00,221.81	
	中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4,895,025.80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00	7,728,180.59	
	中车成都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1,978,888.48	
	常州中车铁马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0,929,442.78	
	中车广东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0,863,354.34	
	中车浦镇庞巴迪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486,473.93	
	山东中车风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442,477.88	销售未达预期
	成都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9,060,762.16	
	青岛阿尔斯通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12,000,000.00	8,628,150.71	
	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631,443.04	
	中车大同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22,000,000.00	7,162,452.02	
	中车威墅堰机车车辆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	8,000,000.00	5,186,203.05	
	中车威墅堰机车有限公司	7,000,000.00	4,506,117.33	
	北京中车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12,000,000.00	3,212,472.34	
	中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3,150,023.58	
	广州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638,006.19	
	长春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8,000,000.00	2,543,899.04	
	中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	4,000,000.00	2,234,204.97	
	长春长客-庞巴迪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1,000,000.00	2,212,866.00	
	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0.00	2,195,277.32	
	北京北九方科贸有限公司	0.00	2,103,186.24	
	日照中车绿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0.00	2,041,179.00	
	青岛中车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4,000,000.00	1,853,622.27	
	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1,706,159.33	
	上海阿尔斯通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800,000.00	1,646,400.00	
	青岛中车四方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1,511,098.46	
	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0.00	1,424,838.49	
	重庆中车四方所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93,024.92	
	江苏中车电机有限公司	4,000,000.00	946,691.02	
	佛山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0.00	758,620.80	
	中车山东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400,000.00	560,707.96	
	长春中车进出口有限公司	0.00	546,777.80	
	天津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0.00	463,290.27	
	襄阳中车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450,538.93	
	中通北车(上海)轨道交通车辆维修有限公司	2,000,000.00	377,412.47	
	山东中车同力钢构有限公司	0.00	287,433.63	
	中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86,390.54	
	石家庄中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0.00	269,496.96	
	武汉中车长客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500,000.00	239,479.68	
	中车启山车辆有限公司	8,000,000.00	217,668.21	
	北京达兴铁路设备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79,239.38	
	株洲中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174,041.04	
	株洲中车特种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0.00	143,589.77	
	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	106,626.53	
	北京中车赛德铁道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88,496.58	
	苏州中车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0.00	82,760.00	
	南京中车浦镇城轨车辆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7,027.11	
	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0.00	54,700.88	
	中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	0.00	50,173.45	
	杭州中车车辆有限公司	300,000.00	30,914.68	
	河北路天铁路机车车辆配件有限公司	0.00	2,477.88	
	CRRC Times Electric Australia Pty LTD	0.00	1,289.46	
	湖南中车弘辉科技